

固原市

原州区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

原审批发〔2023〕319号

关于对原州区开城镇清源等村基础设施建设 2024年以工代赈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

原州区开城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报来《关于对原州区开城镇清源等村基础设施建2024年以工代赈项目初步设计批复的请示》（开政发〔2023〕261号）已收悉。为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，确保本项目顺利争取资金，经审核研究，现将该项目初步设计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原州区开城镇清源等村基础设施建设2024年以工代赈项目
(项目代码：2311-640402-13-01-444903)

二、建设单位

原州区开城镇人民政府

三、建设规模及内容

在开城镇清源村、开城村等新建沥青混凝土道路 696.19 平方米；新建水泥混凝土道路 6358.11 平方米；新建排水渠盖板 808.71 米；新建路缘石 15004 米；新建植草砖坡面防护 342 平方米；新建镀锌波形护栏 190 米；改建旧水泥混凝土路面罩面 26716.43 平方米，对现有损毁水泥混凝土道路面层改建为沥青面层；改建过水路面 220 平方米，拆除原损毁混凝土路面后改为过水路面，含浆砌片石边坡截水墙及附属设施等。

四、建设期限

2024 年-2025 年

五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该项工程概算总投资 524 万元，其中申请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 400 万元（其中劳务报酬发放不低于中央财政资金的 35%），配套其他资金 124 万元。

六、建设项目管理

（一）组织群众务工投劳。以工代赈项目要求项目单位和施工单位按照就地就近原则，广泛吸纳当地农村低收入群众参与工程项目建设，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，能使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，能组织当地群众务工的尽量不用专业施工队伍。要监督项目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和村民委员会与项目单位、施工单位建立劳务信息沟通机制，根据项目用工需求做好当地农村劳动力的动员组织工作，为项目实施提供劳务保障。

（二）严格劳务报酬发放。以工代赈项目在确保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中央资金 30%的基础上，尽最大幅度提高劳务报酬发放

比例。强化劳务报酬发放的全过程监管，按照初步设计中的工种、工时及劳务报酬标准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签订劳务协议，并督促项目施工单位及时足额向务工群众发放劳务报酬，建立规范劳务报酬发放台账，督促项目所在地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对报酬发放情况进行公示。监理单位要把群众务工、劳务报酬发放作为工程监理的重要内容，监督施工单位严格落实以工代赈政策要求和项目规范。相关单位在组织项目竣工验收时，要将施工单位劳务报酬致富标准、金额和劳务报酬发放台账、劳动力培训台账最为重要验收内容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建设规模和内容，进一步优化施工设计方案。待项目资金落实后尽快开工建设，项目资金未全部落实的不得开工建设。严格落实建设项目“四制”管理。做好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平台填报工作，于每月28日前将项目建设进展情况报送项目监管部门。项目完成后由你单位组织初验，初验合格后报请有关部门组织县级验收。

附：原州区开城镇清源等村基础设施建设2024年以工代赈项目投资概算表

固原市原州区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3年11月24日



固原市原州区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3年11月24日印发

附件

原州区开城镇清源等村基础设施建设2024年以工代赈项目投资概算表

单位:万元

序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概算金额(万元)				技术经济指标(元)			投资比例			备注(资金来源)申请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400万,其余为地方其他资金。
		建筑工程费	建筑安装费	其他费用	合计	单位	数量	单价	总投资比例(%)	其中:劳务报酬占申报中央资金比	劳务报酬占申报中央资金比	
一	建筑安装工程费	474.76			474.76				90.60	140.00	35.00	
1	旧水泥混凝土路面罩面	252.12			252.12	m2	26716.60	94.37		57.51	14.38	全部为申请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
2	新建沥青混凝土道路	9.30			9.30	m2	696.19	133.58		3.62	0.90	全部为申请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
3	过水路面	16.33			16.33	m2	220.00	742.27		6.86	1.71	全部为申请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
4	混凝土道路	105.89			105.89	m2	6358.11	166.54		42.82	10.71	全部为申请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
5	排水渠盖板	7.98			7.98	m	808.71	98.68		2.39	0.60	地方其他资金
6	路缘石	72.47			72.47	m	15004.00	48.30		24.49	6.12	10.25万为申请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,其余为地方其他资金
7	坡面防护	6.11			6.11	m2	342.00	178.65		1.85	0.46	全部为申请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
8	波形护栏	4.56			4.56	m	190.00	240.00		0.46	0.11	地方其他资金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		32.81	32.81							地方其他资金
1	工程勘察设计费			9.50	9.50					工程费*2%		
2	勘测定界费			0.40	0.40							
3	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费			1.90	1.90					工程费*0.4%		
4	工程招标代理费			4.75	4.75					工程费*1%		
5	工程监理费			4.75	4.75					工程费*1%		
6	结算编制费			0.95	0.95					工程费*0.2%		
7	林草木资产评估费			5.00	5.00							
8	水土保持费			3.20	3.20							
9	检验试验费			2.37	2.37					工程费*0.5%		
三	预备费			16.43	16.43							地方其他资金
四	总投资	474.76		49.24	524.00							

